

新闻学教育的文学化误区

2006-4-30 皮传荣 阅读261次

笔者认为,目前的新闻学教育正在进入一个误区,一些新闻院系的新闻学教师和新闻教育管理者正在用文学的理念、文学的思维方式来从事新闻学教育,新闻学教育变成了文学教育。我们姑且把这种教育方式称为“文学新闻学”方式,这种“文学新闻学”的新闻学教育方式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课程设置的文学化

某师范大学新闻系新闻学专业的一份教学方案称,该专业毕业所需学分为163学分。其专业系列课共分为四大系列,其中,中国语言文学系列的应选学分为43学分,占专业系列课的68%,占整个毕业所需学分的26%,其比例不可谓不大。这所学校称,其培养目标是培养具有宽厚的科学文化素养,能从事新闻工作、新闻学教育和研究的高级专门人才。但从其课程设置来看,新闻以外其他学科的课程只有法律基础和社会学,似乎难以看出能培养出“宽厚的科学文化素养”来,倒不如说是培养文学基础比较好的新闻人才会更准确一些。

与上面这所学校一样,很多学校的新闻专业都宣称要培养“宽口径、厚基础”的新闻专门人才,但据笔者观察,其“宽”和“厚”的都是文学。很少有学校把社会学、经济学、法学等方面的社会科学和其他自然科学学科的课程设置比例提到10%以上,更不用说占到20%、30%以上了。很多学校新闻学专业的课程设置充分表现出对汉语言文学专业基础课与专业课的过分依赖,并偏向于语言、文学领域。

师资结构的文学化

有关资料表明,2002年初,全国已有232所高校开办了与传播有关的专业,平均十天左右就有一个新闻传播专业点诞生。而到2004年底就达到470余家,平均三天多就增加一个点。目前,全国开设新闻传播专业的院校有661所,一年内增加了约200所。

新闻传播学教育超常规的发展速度,造成了不少院校师资、办学条件严重不足。在师资严重不足的情况下,许多新闻学专业大多都是以文学为主体专业发展而来,其课程设置模式往往以文学为基础。一些没有文法学院系的高校,其公共课部或基础部一般都有大学语文之类的教研室,其新闻院系便从大学语文教研室改头换面,发展为新闻院系。这样,教文学或大学语文的老师便摇身一变,成为新闻学教师。这些新闻学教师绝大部分都是中文系毕业的,专业是文学。有人估计说,约有六成以上的新闻专业实质是文学专业的翻版,原来教文学史的现改教新闻史,原来教文学概论的现改教新闻学概论,教文学写作或基础写作的教师转行为新闻写作教师。在2000年前后,不少新闻传播院校特别是不少三类院校的新闻传播专业点,一个院、系甚至没有一个新闻专业出身的教师,几乎清一色都是文学专业出身的。

课堂教育的文学化

由于这些文学专业出身的新闻学教师一直以来都是做的文学教学和研究,现在半路出家,改教新闻,他们都没有经过系统的专业新闻理论的学习,不具备较专业的新闻理论知识;同时,这些文学专业出身的高校教师也没有经过专门的新闻实践历练,对新闻的整个操作程序、操作技法和操作规范几乎完全陌生,因此,他们在从理论上给学生传授新闻知识的时候,往往会自觉和不自觉地将自己驾轻就熟的文学理念夹杂在其中进行讲授,这种情况表现在分析欣赏新闻名篇名作时,尤其如此。新闻学教师动不

动就要分析新闻作品的意境、形象，欣赏其精彩的议论和抒情味很浓厚的文字，过多地赏析新闻作品中借用文学手法而使用的比喻、拟人、排比等修辞手法，甚至想象力丰富也在欣赏之列。实际上，这些东西如果用得过多，往往会影响新闻的客观性，使新闻作品表现出明确的倾向性。很多教师特别喜欢将六七十年代一些文学性很强的新闻作品拿来当范文给学生讲授，这在不知不觉中培养了学生将新闻当文学来理解和学习的思维方式和学习习惯。

我们的新闻学理论和新闻学教育一直以来都有一个误区，将文学理论和新闻学理论纠缠不清。笔者认为，应该从以下三个方面厘清彼此之间的关系：一、要把文字表达水平与文学表达水平区分开来。无论是在民间还是在知识界，似乎一直将两者混为一谈。文字表达的准确与精当、精练，是文字功夫高，属于语言文字的运用问题，不是文学水平的高低问题。从语体特征方面来看，新闻语言属于事务语体范畴，讲究精练、准确、严谨。文学语言属于文学语体范畴，讲究形象、优美、含蓄等等；二、文学不能作为一种理念来影响新闻，而只能作为一种技术在新闻中使用。理念是观念形态的内容，技术则只是一个方法问题，是物质形态的东西，但我们有很多教师却常常把文学作为一种理念而不是仅作为一种技术灌输给学生；三、文学性的手法只能在新闻作品中偶尔运用，只能作为味精、调料，不能用得太多，以目前的情势及其社会发展趋势来看，应该是越少越好，因为现代人喜欢原汁原味。一篇没有文学技法的新闻作品，就好象原汁原味的生活事实一样，更真实、更准确，也就更能令受众接受。

思维方式的文学化

一些新闻学教师在进行新闻教学与研究时，往往采用文学的思维方式。这些新闻学教师思维方式文学化的原因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一是由于长期的文学教学与研究，很多半路出家的新闻学教师养成了文学的思维方式；二是新闻学常常被主观地认为和文学是“一家人”，很多从事新闻教学和研究的人和从事其他学科教学与研究的人在这一点上几乎不谋而合，现在新闻院系毕业的学生，发的都是文学学位，谁说不是一家人？文学的思维方式一旦形成，就成为一种思维定势，影响着这些教师，甚至左右着这些教师，使得这些教师在进行新闻学的教学时，也不自觉地运用文学的思维方式。

有个事实很能说明这个问题。重庆有一年的新闻采访与写作自学考试试卷，最后一个大题要求学生根据一篇长约300字左右提要式的消息写出一篇特写。一般来说，消息只是对新闻事实的简要概括，只是事实的梗概。而我们都知，特写的特点，一是聚焦性，二是现场性。特写需要细节，需要现场感。而那篇消息没有对现场的描写，如果要将这种很简单的事实改写成特写，必须重新补充采访，否则，学生只有在课堂上虚构出细节和现场，而虚构则犯了新闻写作的大忌。显然，出题老师还是在用文学的思维方式、文学的方法来考试学生和教育学生。这里有个有趣的现象值得我们讨论：如果我们对这个新闻学教师发问：新闻能虚构吗？新闻可以凭想象写作吗？这个教师可能会说你侮辱他，因为这个问题在所有从事新闻教学和研究的人看来，都是根本不需要发问的问题，答案是否定的：新闻绝对不能虚构和想象，要用事实说话，要真实。但为什么这位教师又出了这样一个题目呢？答案只有一个，思为行之先，思维方式左右了他的行动，使他在出题时不自觉地就出了这样一个题。

作者，西南政法大学新闻系

来源：《光明日报》

网站编辑：柏志坚

[关于我们](#) | [服务范围](#) | [网站合作](#) | [版权声明](#) | [网站地图](#)

Copyright ©2007 All rights reserved Sichuan Social Science Online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信息网络中心设计制作

mail: sss@sss.net.cn

蜀ICP备05003527号